

最缠绵跌宕的情爱，最恢弘大气的谋略，
最开阔不羁的角度——『妃』，
2012年度，绝不可错过的后宫大作

帝爱无疆

风宸雪
著

现代出版社
MODERN PRESS



妃

帝爱无疆

风宸雪◎著



现代出版社
MODERN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妃·帝爱无疆 / 风宸雪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11.5

ISBN 978-7-5143-0126-7

I . ①妃… II . ①风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 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73530 号

妃 帝爱无疆

作 者 风宸雪
责任编辑 陈世忠
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
地 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
邮政编码 100011
电 话 010-64267325 010-64245264 (兼传真)
网 址 www.xiandaibook.com
电子信箱 xiandai@cnpitc.com.cn
印 刷 三河市腾飞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10×1000 1/16
印 张 22
版 次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2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43-0126-7
定 价 29.80 元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；未经许可，不得转载

【目 录】 contents

第一 章 恨染颜.....	001
第二 章 情愫暖.....	019
第三 章 君须怜.....	045
第四 章 念慈恩.....	071
第五 章 波澜生.....	115
第六 章 波云诡.....	150
第七 章 硝烟起.....	188
第八 章 自此别.....	261
第九 章 回龙驭.....	267
第十 章 长相思.....	306
终 章 死生契阔.....	315

第一章
恨染颜

当他以为，用血来祭奠、洗刷一切，是唯一能支撑他走过那段绝望日子的信念时。

当本以为永远失去的那人，却在这血戮的尽头，再次出现在他眼前时。

轩辕聿除了震慑之外，更深的，是一种难以言喻的欣喜。

旋即，是浓浓的酸涩。

他只拔出佩剑，径直刺向银啻苍。

这是他的目的，用银啻苍的血来祭奠他心中那一份关于爱的凭吊。

而这一剑不过虚晃，并没有用十分的力。

但，事情的发展，却不在他的所料之中。

银啻苍没有躲闪，也没有拔出佩刀迎向他，反是那女子骤然转身，于是，他的剑，不偏不倚，刺进那女子的喉口。

鲜血涌出，那张脸，干净无瑕，眸底即便含着千年冰霜，依旧清澈无比。

是他的夕夕！

现在，他却把这虚晃的剑刺进她的喉口！

而直到此时，银啻苍才持刀向他刺来，他同样没有闪躲，或者说，他忘记了闪躲。

可，哪怕她受了伤，都用手死死握住那把刺向他的刀刃。

不是为了他，是为了银啻苍。

以她的聪明，应该知道，若银啻苍伤了他，那么，他就可以顺理成章地治他死罪。

于是，银啻苍只能放下那柄刀，复将她搂住。

这一次，他失去控制地用力拽紧她的手，他看到，银啻苍的眼底，是对他的恨，这些恨，随着怀里女子的晕厥，突然撤开手，由得他抱住她。

他没有想到，再次能够真实地抱住她，会是在这样的情形下。

抱着她，在这一刻，什么都不重要了。

这种欣喜，是攻破斟国的都城都比不上的！

当斟国的铁蹄踏破斟国坚固的城池，他有的，不过是血洗仇敌的快感。

一个女子的清名，或许对她很重要；对他，却并不是那般重要。

纵然，心底，会难耐。

但，比起她在他心里的地位，这份难耐，只彰显出另外一层意味——不管怎样，他能接受一切，唯独，不能接受失去她。

失去她，他会立地成魔，心魔让他迷失本性，孤注一掷地发动这场战役。

哪怕，这一役最好的结果是损兵折将去换来胜利。

胜利的背后，是国内百姓因征收重额军需导致的民怨纷纷。

他都不会后悔。

源于，他心爱的女子，不容任何人侮辱，更何况，这份侮辱，导致她的轻生。

现在，他拥住了她。

她还活着！

迅速封了她的穴道，这样，她喉口的血不会流得那么快。

他抱着她，步入士兵早已准备好供他歇息的宫殿。

悉心替她处理好喉部的伤口，他的手才想抚到她憔悴的脸上，但，看着那些少数民族的银制头饰，只生生地收回了手。

她，真的是苗水族新任族长吗？

伊汐——他早该想到，是她。

这个事实，不容回避。

他不知道为什么她会突然以这个身份出现，不过，如果风长老真的是银啻苍，那就很好解释了。

所以，会有苗水族和斟国的联盟。

联盟之前，是她和风长老，也就是银啻苍的婚礼！

她没有死，其实，已昭告了一个他不愿去面对的事实。

或许，她爱上的，是银啻苍。

犹记得，她对他说的那些话，历历在耳。

她那么骄傲地拒绝了他的示爱，难道，真的会因一夜的占有，就爱上银啻苍吗？

现在，他不愿再去多想这个问题。

这个女子，轻而易举地能左右他的情绪。

对帝王来说，实是大忌。

目光避开那些发饰，往下移去，看到她手心那些割伤时，还是不能做到平静。

她真的在乎银簪苍，在乎到这种地步吗？！

握住她的手腕，甫要替她上药，他的手却僵在了半空。

她的脉相有着不寻常的滞怔，在这怪异的滞怔后，细如连珠的滑脉，清晰地从他指腹滚过。

她，有了身孕——

两个月的时间，她竟有了身孕！

他能觉到握住她手腕的手，在瑟瑟地颤抖。

除了寒毒发作，他从来不会让自己在清醒状态下发生任何的颤抖。

此刻，他看得到，那种颤抖，是来自于他无法控制的部分。

用极快的速度替她包扎好手上的伤口，旋即起身。

殿外，是禁军都领殇宇的禀报：

“皇上，吴宫突被数万精兵团团围住！”

闻听这一言，他并没有过多的惊讶，从苏莞那一役，遭遇苗水族兵引愍河之水倒灌右翼军开始，他就知道，苗水一定有一名让他很期待的军师，起初，他一直以为是风长老，可，现在看来，这苗水的军师，根本就是他们的族长，伊汐。

不，是纳兰夕颜。

在他的心里，她，永远只会是纳兰夕颜。

哪怕她的腹中有其他男子的骨肉，他都不会再放过她！

转眸，语音冰冷地吩咐：

“既然是请君入瓮，那么，我们就金蝉脱壳。”

“皇上，您的意思？”

“不必正面冲突。寻欢殿下有一处密道，若朕料得没错，该是通往苗水王庭的通道，速从那边撤离。这里，就留给这些不速之客吧。”

他现在并不急于再动杀戮。

尤其，他想，他猜到了，她要的是什么。

她想要的，是看他战败，所以，安排出这最后一步策略。

围住吴宫的那数万精兵该是苏莞一役后迅速撤离的苗水族兵。

二十万精兵，对抗现在他兵倦人乏的三军，绰绰有余。

所以，选择避其锋锐，何尝不可呢？

哪怕，他手中有那数十万苗水族兵最忌讳的王牌——他们的族长，他都不愿意

以她作为要挟的工具。

从现在起，她的身份，仅会是属于他一个人的，巽国醉妃。

夕颜悠悠醒转时，她觉到喉口的疼痛，以及，猛地映进眼帘，那张，熟悉的脸。

她看着他，明媚的眸子忽地睁大，旋即，她看到，四周俨然是苗水王庭的金凰殿。

中剑昏迷前，她该身处在斟国的寻欢殿，而，彼时，银啻苍的床榻后，是通往青宁的密道！

她的谋算，到头还是算错了一步！

算错了银啻苍这一步。

苏莞那一战大败轩辕聿，并不是她最后的谋算，还有最后的请君入瓮。

只是，她本以为，银啻苍会杀了她，所以她用鹰符下了绝杀令，只要轩辕聿破城，破城当日，就是从苏莞撤离的苗水族兵围宫之时。

这些撤离的苗水族兵一小部分伪装成巽兵的样子，趁城门被破，混进吴间，接着，里应外合，放进族兵主力，一起包围整座宫殿。

她知道，大部分的巽兵会随轩辕聿进入宫中，城内剩余的不过是少数巽兵。

而围宫的族兵，会在斟国宫的周围布上火药，不等城内的巽兵有所解围行动，便引爆这些火药，炸毁整座宫。

这场围宫，她要的，是轩辕聿彻底的失败。

却没有想到，银啻苍的不舍，彻底打乱了她的计划。

二十万族兵对付轩辕聿刚经过大战，急需休整的巽兵是有效的。

但，那些需休整的巽兵再如何不济，通过密道，占领整座兵力寡弱的王廷，却还是轻而易举的。

鼻端却没有闻到任何的血腥味，说明，苗水王廷，至少目前应该还没有被他血屠吧？

她突然很怕，怕再次面对杀戮。

看着他，眼前浮现出旋龙山洞的那一幕，他的狠心绝情。

他——杀了纳兰敬德。

哪怕，纳兰敬德未必是她的生身父亲。

哪怕，纳兰敬德是为了活命才收养她的苗水族叛徒火长老。

哪怕，纳兰敬德极有可能是对她下千机之毒的人。

是的，以银啻苍为她做的种种来看，显然，这千机之毒与他是无关的。

所以，若银啻苍说的是真的，从时间推算，这千机寒毒所下的时间，只会和她从来不敢去想的那个人——纳兰敬德有关。

假使，纳兰敬德真是银啻苍口中的火长老，她是否能这么认为，他心底因着对苗水族或者她母亲的仇恨，在她身上种下这千机之毒呢？

养育她十三年，再用千机毁去这一切，听上去很匪夷所思。

但，倘若，她真的远嫁去了夜国，接着日子，定会在夜国毒发身亡。

巽国的联姻公主死在夜国，再加上一些煽动，那么夜、巽两国之战会和如今斟、巽两国之战一样被挑起。

这是纳兰敬德要的。

而先前，其为巽国建下赫赫战功，该是为了顺利从叛族求荣的火长老向手握兵权襄亲王的转变，待到夜、巽两国对战时，能率军出征。

什么样的仇恨让他做出这样的谋算，她不知道。

她知道的仅是，一切只演变成了今日的局面。

但，不管如何，养育之恩，大于一切。

所以，她不愿去细想这毒的来源。

所以，她更忘不了，他对她那日的质问，是没有否认的。

此时，他凝向她的墨黑瞳眸，分明也染了明显的霜意。

他的手骤然扶住她的肩，她用力一挣，不顾喉口的撕疼，冷声道：

“别脏了您的手。”

他的手，本用着最怜惜的力度，可，她这一句话，让他的手有想掐紧她的冲动。

但，手心能触到她瘦削的肩膀，他还再次地缓了力。

甫启唇，他听到自己的声音，终被她沾染得不再带有一丝外露的情绪：

“若你不想苗水王庭的血脏了这里的干净，最好，还是闭嘴。”

他看到她的脸因他这句话，煞白一片。

他何尝要说出这种话，但，她喉上的伤，确是需要噤言静养的。

他的修长的手指，不容她避开地碰到她喉伤的绷带处，还好，没有开裂。

稍稍定了心，殿外，传来殇宇的禀报声：

“皇上，银啻苍求见！”

这句话，让她煞白的脸色稍稍缓和了些许。

他，没死。

没死就好。

她才不要他死。

她要谋算过他的人，在痛苦里继续活着。

是，只是这样而已。

她的神情，悉数落进一直凝望她的轩辕聿眼底。

那是一种如释重负的神情。

原来，她真的在意那一个男子。

那么，现在，银啻苍的求见，是否也是为了这个女子呢？

是的，他没有杀银啻苍。

对一个亡国的国主，有时候活，比死更加痛苦。

他并非要看着银啻苍痛苦。

最初，他是想用银啻苍的血来祭拜她的。

只是，在她为了银啻苍，不惜自伤时，他不想下这个手了。

他怕她的心，再受伤。

假若，她不要银啻苍死，那么，为了她，他愿意忍这一次！

“让他进来。”说出这四个字，他的目光一直滞留在她的脸上，她没有瞧向他，但，亦没有望向殿门外。

银啻苍依旧一袭银衫，他一只手内，牢牢攥着那个白瓷瓶。

幸而，从密道到青宁的路程，因避开群山峻岭，仅有短短的十个时辰，否则，他担心，夕颜的毒，在路途中就会发作。

倘若，让轩辕聿发现夕颜中了寒毒，他想，他很清楚，轩辕聿的选择。

她腹中，尚怀着轩辕聿的骨肉。

对于轩辕聿来说，一名子嗣和一名中了剧毒的后妃，舍谁取谁，是显而易见的。

也正因此，在最后一战，一旦败，就输到彻底时，他知道，必须要做一个抉择。这个抉择，就是，不让轩辕聿发现她中了寒毒。

这瓶药，有这样的功效，麻痹她的同时，将寒毒一并麻痹。

而坏处就是——

所以，妩心担心，她知道后，根本不会原谅他。

不过，这又何妨呢？

哪怕她恨他，都没有关系。

他要的，从来只是她的生！

他很自私，他不想重蹈父皇的痛苦。

当他明白爱以后，他知道，看着喜欢的人活着，有时比拥有更为快乐。

是以，今日，他必须来此，哪怕会引起轩辕聿的不满，他也要把这瓶药送到她的手上。

因为，离毒发，只剩短短几个时辰。

“何事？”轩辕聿站在榻前，挡住几乎所有银啻苍可以瞧向夕颜的视线。

男人的霸占欲，真的，是种可怕的东西。

夕颜突然想起什么，她蓦地就要下榻，却被轩辕聿的手扶住，动弹不得。

“胜者王，败者寇，我没什么好说的。我来此，只是想让国主千万小心这个女

人，就是她，害我斟国三日亡国！而她把自己的族兵隐于其后，图的就是一石二鸟之计，国主，关于她的狠毒，昨日你也见识过了吧？”银啻苍带着愤怒说出这句话。

“哦，是么？”轩辕聿的语音，比蕴了千年的寒冰的雪山，都要寒冷。

银啻苍今日的举止，实在出乎他的意料。

但，正是因为这份看似愤怒、实则用心的维护，让他的心，仿佛被很尖锐的锥子，刺刺地扎了一下，再做不到淡定。

这一念起时，轩辕聿不由一顿。

一顿时，突见银啻苍身形微动，速度之快，待轩辕聿回神，银啻苍已欺身至夕颜的跟前。

他一只手牢牢钳住夕颜的喉口，却刻意避开她的伤处，另一只手，早将一件物什放置于她的手心。

一切的发生，不过在电光火石的刹那。

他借着侧位，把另一只手细微的动作隐藏起来。

轩辕聿在这瞬间更在意的，是夕颜的安危，当然也没有发现那只手的动作。

夕颜的眸底掠过一丝惊惶，这层惊惶并非来自此时的性命堪虞，而是她突然明白银啻苍的意图。

昨日的话，并没有让他放弃寻死的念头，仅由于彼时，他给她的解药，她松落在了榻上，又恰好轩辕聿出现，紧接着发生她血溅三尺剑锋，所以，他没来得及把解药再给到她手上。

今日，又是五日之期，所以在把他这解药给了她后，心愿已了，显见是要求死的。

毕竟，让一个曾经的帝王沦为阶下囚，于他，情何以堪呢？

她能觉到他钳住她喉口的手，根本是没有用一丝力的。

而，落在轩辕聿的眼中，以他的精明，难道看不出端倪么？

只怕他即便看出了，也乐得以这个借口将银啻苍除去。

毕竟，三国之中，他此番出兵伐斟，是借着斟国不义，与苗水勾结，蓄意破坏鹿鸣会盟，因此，哪怕他灭了斟国，按着仁德之君的做为，他不仅不能明目张胆杀了银啻苍，反是要封一个闲散侯之类的官职，以彰显巽国的大度。

但，现在，银啻苍在他面前出了手，那么，意味就两样了，他完全可以以一个意图刺杀的罪名，将银啻苍除去，试问，帝王榻边，又岂容败国国君长久酣卧呢？

她，不想银啻苍死。

他若死了，她想，她做不到遗忘。

她会觉得愧疚，因为她反利用他的不忍，成全自己的谋算。

可，这场谋算到头来，又源于他的不忍，悉数告灭。

战争，死亡了太多人，这些罪孽，都是因她的一念而起。

她，真的有“罪”！

“苍，你何必这么保我呢？我不值得你这么做。”她很费力地说出这句话，声音是嘶哑的。

她的手覆到银啻苍的手上，第一次，主动覆到他的手上，很轻柔地，把他的手取下，她能觉到他手心的冰冷。

第一次，他的手是冰冷的。

“苍，倘若你死了，我也不活。”

她所有的感情早已尘封，偏是扮出这一副脉脉的样子。

她真是最最最虚伪的女子，虚伪到，又想干呕起来。

低垂下眼眸，此刻，她不敢去瞧眼前两个男子的目光，她只想做完自己要做的事，就够了。

在他们男人的乾坤里，她的颠覆，最终还是败于生命的重量。

“真是一副鹣蝶情深啊。”轩辕聿的声音冷漠地在她耳边响起。

他又恢复到，最初她见到他时的样子。

冷漠、孤傲到，让人无法接近。

“好，朕成全苗水族族长的鹣蝶情深。”他说出这句话，袍袖轻挥间，却生生以劲风把银啻苍本就松却的手从夕颜的颈部挥开。

“苗水族族长和朕已故的醉妃容貌相似，从今日开始，若族长愿意做醉妃的替身，伴于朕的身边，朕会让远汐侯安然无恙，甚至比在斟国更好地度过余生。如何？”

替身？

自己做自己的替身，多好的一个词啊。

她却不能不应，嘶哑的声音，只说出一个不算轻的“好”字。

这个“好”字，如同锯刀一样从两个男子的心口划过，划开的地方，随着每一下的心跳，会觉到一种唯有自己才能体会的味道。

她不知道银啻苍什么时候退下，等她看到殿内，仅剩她一人时，才发现，她出神了许久。

摊开手心，是那瓶他留给她的药丸。

今晚，又要毒发了，侧身，执起几案上的水壶，倒了半盏水，把药丸放进口内，甫要用水过下，低徊的眸华，还是看到，那袭玄黑的身影出现在殿门的彼端。

她喝水的动作缓了下来，舌尖能品到药的涩苦。

他把她这个不洁的罪妃放在身边，除了苗水二十万族兵的原因外；另一方面，恐怕只是和折磨有关。

下意识把瓷瓶掩到袖内，她不能让他发现她中了毒，一如，她不能让他察觉，她怀了身孕。

中毒加上怀孕，他一定会借着疗毒的借口，把这孩子堕去。

她不知道能隐瞒多久，或许，他替她包扎颈部伤口的时候，已经——不，没有或许！

“把这喝了。”

她这才看到，他手上端着一个散着袅袅草药味道的青盏。

难道是——

她下意识缩回到榻内，只是，她移动的速度，根本来不及避过他伸来的手。

他径直逼近她，劈手拿过那杯水，冷冷放于一旁，复把药端近至她跟前：

“喝！”

“不。”

从轩辕聿说出让她闭嘴那句话开始，她对他，不会再多话。

只这个“不”字是她清晰的拒绝，她必须说。

即便，容色再不惊，她的心底，终因着这盏汤药惧怕起来。

而她低徊的目光，这才惊愕地发现，手上的伤也早被包扎好，果然——他不会让她生下这孩子，她早就知道。

只是，她没想到，他竟如此直截了当地解决这个孩子。

没有假借任何的名义。

不，她不会喝。

现在的她，不再是以前的纳兰夕颜。

至少目前，她手握苗水的鹰符，不是吗？

她凭什么任他妄为呢？

哪怕，作为交换，她都要保住这个孩子。

即便，她不洁，孩子是无辜的。

看着她拒绝的神情，他只在唇边浮出冷漠的笑意，旋即端起那碗药，自己喝下一口，随后，强硬地揽住她后退的身子，薄唇迅疾地噙住她的唇。

她来不及说出任何话，思绪“轰”地一下中止，仅看到他墨黑的眸子在她眼前无限地放大，放大。

那里，深黝成一片，似要将她吸进去一般。

分神间，他的舌尖撬开她的贝齿，来不及反应，那些药汤就顺着他的唇，被灌进她的口内，意外的侵入，让她惶乱。她只能将药丸抵在舌中，不让他发觉，然而，他的层层逼进，却让她招架不住。

她的手用力想要把他推开，他却腾出一只手，将她的推搡悉数钳于手心。

纵是钳制，他还是小心地避开她手心的绷带。

此刻，无论是她的身体，还是她的唇舌，都在躲避他的侵入，他的舌尖能探到的，是她口内隐约的檀香之气。

对，仅是檀香。

两月未见，她身上的馨香，早已消失。

他清楚，她身上馨香的来源，也清楚，馨香消失，就代表她不再是处女了。

只是没想到，连孩子都有了。

他原以为，那不是她心甘情愿的，如今看来，不过是他的意孤行，打散了有情人。

现在，哪怕他这般地吻她，唇舌交缠间，她除了拒绝，再没有其他，连她的眼睛，都不会像以前那样，欲羞还迁地望着他。

她成功地将他的尊严、骄傲，一步步地不屑，踩至脚下。

蓦地，她狠狠咬了他肆意闯入的舌尖，他的舌尖觉到痛意时，薄唇终是离开了她的唇。

没有丝毫留恋的离开，他不允许自己在她的跟前，再有任何示软，面上寒凉如霜，端起剩下的汤药，道：

“不用朕再这样喂你吧？”

她本来苍白的脸，透出不正常的潮红。

方才，他的唇突然离开她的，而她，因着这一咬，那颗药丸就这样，失去抵附，掉进她的喉内，噎在了她的喉间。

这一噎，她不能咳出声来，只把脸憋得涨红。

现在的她，随着那口药的灌入，能品到，唯有悲凉的意味。

如果真是堕胎药，她都已经被他灌下这一口，腹中的孩子，定然是难保的。

再多喝一口又何妨呢？

既然，他这么狠，她应该比他更狠。

譬如留下自己的命，来回报他的狠赐，而不是任毒发于他眼前。

接过他手里的盏，一气喝下，借着这汤药把哽在喉间的药丸一并送下。

随后，把盏掷于一旁，目光并不看向他，返身，往榻上睡去。

他看她喝完，声音淡漠：

“这，不是堕胎药，但，也不会是保胎药。只是让你的伤口尽快复原的药。”

他，果然知道她有了身孕。

只是，似乎，他并没有察觉她中了毒？

或许，这千机之毒，本就为苗水族特有的奇毒，是以，他才没有察觉。

而，这个孩子，他竟然容她留下。

所以，该是有条件的留下。

“我要这个孩子。”说出这句话，等着他开出条件。

“朕要的，不再会是你这个人，而是你那二十万苗水族的精兵，必须为朕所有。”

他冷冷说出这句话，仅是纯粹的交换。

“你能做的回答，只有一个选择，就是答应。否则，不光你腹中的胎儿，朕还会夷平青宁，以及其他重城。而你那二十万精兵，没有密道，根本远水救不了近火，若他们敢进密道，那，朕会以同样的火药之礼相待。”

随着他语音落定，她蓦地转身，声音甫出时，仍带着嘶哑：

“停止杀戮，留下孩子，一切，都照你说的。”

她的头开始昏沉，她明白这是服药后的唯一反应。

一切，发展到今天这一步，再怎样，都是他赢了。

就仿同他和她所下的那七副棋，他始终比她多算了一步，并且这一步，恰是借力打力。

苗水的二十万族兵，硬拼的下场，只是另一场玉碎瓦不全。

这场战役，到头，除了让她体味到残忍，哪怕在水淹巽军时，都没有丝毫让她觉到报复的快感。

一如斟国国灭，她都没有任何快感一样。

所以，停止。

她选择停止！

从袖底拿出鹰符，掷给轩辕聿：

“你要的，给。”

说完这四个字，她不再看他，回身，在浑噩吞噬她最后一丝清醒前，这个举动，是她清醒时所做的选择。

轩辕聿拿着这道鹰符，明白，她对他这一掷时，有些什么东西，就一并随着这一掷，断了。

然，如今，他需要这个。

不仅源于，以他目前的兵力，再多做一次战役，结果，会很糟糕，更由于，百里南的一反常态，让他必须有所部署。

这样，方能平安地带她回到巽国。

况且，现在，她有了身孕，他不希望，她把心力耗在这些谋算上。

他不再看她，回身，走出殿外。

西域的夜晚，真的不比中原。

和白日是截然两种不同的温度。

很冷，很冷。

“皇上，奴才替您清理干净了偏殿，您早些歇息吧。”李公公出现在一旁，躬身道。

“嗯。”

轩辕聿淡漠地应了一声，随李公公往金凰殿的侧殿行去。

李公公略有些担忧地看了一眼轩辕聿的神色，十个时辰，因为退入密道的匆匆，也由于密道不仅狭窄，而且洞地不平，皇上怕那女子的颈部刚包好的伤口再有问题，就这么抱着那女子从密道走到王庭。

任谁都知道，皇上的这个举止，只说明他很在意那个女子。

而那女子，很像一个人，可，李公公并不敢将女子就当作那一人。

他只需看懂，皇上抱着那女子一直走了十个时辰，无论怎样，体力都是疲累到极致的。

可，甫到苗水王庭，制伏了王庭的守军后，皇上唯一做的事，竟还是亲自到王庭的医药处，亲自配了药，命他去煎。

在他煎药的时候，皇上都没有回殿休息，反是陪在正殿。

纵如此，在他煎好药，复欲送至金凰殿时，却是皇上亲自来接了去，并吩咐，收拾干净偏殿。

这道口谕的意味，虽然很奇怪。可，这两个月来，奇怪的事，又何止这一件呢？

作为奴才，哪怕再奇怪，遵从是唯一的选择。

轩辕聿一行在苗水王庭并未休整多长时间，与其说是等大军休整，其实，不如说是在等夕颜喉口的伤稍稍愈合。

五日后，巽军即从苗水王庭起程，返回檀寻。

史官记：

天永十三年八月十五日，巽军攻破斟国都城吴间，斟国灭。是夜，苗水二十万精兵围吴宫未果。

天永十三年八月十六日，苗水族族长宣布归降巽国，二十万族兵皆纳入巽军左翼军。

当中，隐去了巽军由密道至苗水王庭以及苗水族兵炸毁吴宫的这一段，也隐去了苗水族长的姓名未提。

史官记载的，在很大的程度上，依旧是君王意志的体现。

一如，所有巽国的百姓，知道的，也仅仅局限在此。

然，巽帝此次征伐斟国，另一件带着传奇色彩的事，在巽帝的行仗返回檀寻前，迅速地传播开来，完全吸引了百姓的注意力。

巽帝伐斟的原因，是鹿鸣会盟，斟国联合苗水使诈，帝王的宠妃因保护巽帝而

死，因此，导致巽帝的冲冠一怒。

但，此次征伐，却意外的，江山美人再次兼得。

据说，巽帝运用水淹战术，淹没明堰城时，顺着那磅礴的河水，河中央，翩然飘来一朵金莲，莲花上，正躺着巽帝的宠妃。

一时间，关于这个传说的多个版本在民间传播开来：

有说是巽帝和宠妃的爱情感动了上苍，上苍重新让巽帝再得宠妃。

又说，宠妃本就未死，被高人所救，借着水淹明堰之际，再次成全她和巽帝未了的俗世情缘。

更有传言称，金莲上的宠妃实为洛神下凡，谱的就是仙凡恋。

传闻里的宠妃，就是昔日的醉妃纳兰夕颜，这些传闻被散播开来的目的，不啻于，她回朝的身份，仍是襄亲王的郡主，而并非是苗水族的族长。

当然，这些，尚在归途的夕颜是不会知道的。

她知道的仅是腹里的胎儿，日渐不稳，她能觉到下体有少许的出血现象，这让她更加担心起来。

只是，谁都不会帮她。

轩辕聿仅答应，不会堕她的孩子，却没有答应，替她安胎。

所以，她连得到一些安胎的草药，都是不能够的。

而此时，她正在青宁至疆宁的沙漠中。

这次至疆宁的途中，轩辕聿将剩下的精兵分成了三队，分批抵达疆宁。

他们所在的一队是中路，前面那队，行军速度比他们快很多，现在，恐怕早该抵达了疆宁。

由于她的身子经不得颠簸，必须躺在四人抬的高椅上，使得，这一路，他们的速度并不快。

不知是受伤，抑或是怀孕的缘故，她倦怠得连撑着身子坐在高椅上的力气都没有，只盖着丝毯，借着垂落下的纱幔遮去刺目的烈日灼烧。

高椅忽然一滞，轩辕聿掀开雪色的纱幔，递给她一个水囊。

他骑在骆驼上，尽量做到和她的高椅平行，见她不接，只将水囊掷在她身旁，复拉下纱幔，不发一言继续向前行去。

她的手这才捧起水囊，打开盖子，稍稍润了下唇部，抬眼看去，除了那一望无垠的沙漠外，离她不远，禁军都领殇宇后的那骑骆驼上，是一银灰色的身影。

此刻，那抹银灰身影前，还斜坐着一美姬。

她听说，自那一日后，他安然接受了“远汐侯”的身份，唯一的条件，是让轩辕聿赐他十名美姬，然，身处青宁，又哪来十名美姬呢？

轩辕聿从随军的宫人中挑选品貌上乘的一人先赐予银簪苍，并允诺，待返回檀